证券代码: 000402 证券简称: 金融街 公告编号: 2020-090

债券代码: 112277 债券简称: 15 金街 03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5金街03"债券持有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8 月 5 日发布了《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金街 03"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金街 03"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金街 03"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设定的回售选择权,"15 金街 03"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19 年 8 月 3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期间利息,票面利率为 4.24%。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5 金街 03"的回售数量为 38,991,189 张,回售金额为 3,899,118,9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1,008,811 张。

本次"15 金街 03"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足额支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